

2024年全国科技活动周

江苏省生态环境科普系列活动工作方案

2024年是新中国成立75周年，是实现“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的关键一年。为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科学普及与科技创新同等重要的重要论述，强化全社会科普责任，提升科普能力和全民科学素质，根据生态环境部《关于在2024年全国科技活动周开展生态环境科普系列活动的通知》（环办科财函〔2024〕183号）有关要求，制定本工作方案。

一、活动时间

2024年5月20至6月10日。

二、活动安排

（一）开展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宣讲活动。联合省委宣传部共同举办江苏省第二届“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宣讲大赛”，以宣传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主线，全面展示新时代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突出成就，深入挖掘感染人、教育人、鼓舞人的故事，讲述全社会参与美丽中国建设生动事例，激励广大干部群众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积极践行生态文明理念，为持续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营造良好社会氛围。（省宣教中心、省环科院、省环保集团、省环保联合会承办）

（二）举办生态环境领域科技助力发展新质生产力主题报告

会。在全国科技活动周期间，邀请高层次专家，以现场会议、直播等形式为管理人员和科技工作者作相关主题报告，进一步激发生态环境科技工作者潜能，提升生态环境领域自主创新能力，助力我省新质生产力发展。（法规科技处牵头，省生态环境科研联盟、省宣教中心、省环境科学学会配合）

（三）开展5.22国际生物多样性日系列活动。组织开展江苏省2024年“5.22国际生物多样性日”系列宣传活动，广泛宣传我省生物多样性保护成效和重要意义。举办环太湖“昆蒙框架”实施联盟暨“5.22国际生物多样性日”活动，召开生物多样性保护新闻发布会，开展“5.22国际生物多样性日”线上科普活动。（自然处牵头，省监测中心、省环科院、省宣教中心配合）

（四）组织“美丽江苏，我是行动者”生态环境科普基地联合行动。省内各国家生态环境科普基地围绕社会关注的生物多样性、双碳、新污染物等主题开展活动。鼓励省内科研院所、企事业单位和高校参与，配合开展特色科普宣传活动。通过体验和观察自然生态，建立公众与自然的情感联系，提高公众的生态环境保护意识，鼓励群众积极行动起来保护生态环境，共建和谐家园。（法规科技处牵头，各设区市生态环境局配合，省环境科学学会协办）

（五）组织“美丽江苏，我是行动者”科技创新平台活动。省态环境保护重点实验室（工程技术中心）围绕各自研究方向，举办科技成果展示交流活动，展示最新科技成果，介绍相关生态

环境保护知识，促进生态环境保护技术创新与应用，更好地为生态环境保护与治理提供技术支撑。（法规科技处牵头，省生态环境科研联盟配合）

（六）开展江苏省“我是生态环境讲解员”海选活动。根据生态环境部《关于举办2024年“我是生态环境讲解员”活动的通知》，以“科技创新点亮美丽中国”为主题，围绕减污降碳总要求，组织动员热爱生态环境保护事业的社会各界人士参加“我是生态环境讲解员”江苏省海选活动，推荐优秀选手代表我省参加生态环境部总决赛。引导全社会做生态文明理念的积极传播者和模范践行者，讲好江苏生态环保故事，为建设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现代化夯实社会基础。（法规科技处牵头，各设区市生态环境局配合，省环境科学学会协办）

（七）组织生态环境科技成果科普化典型案例和优秀科普作品征集活动。根据生态环境部《关于征集生态环境科技成果科普化典型案例和优秀科普作品的通知》，面向全社会征集生态环境科技成果科普化典型案例和优秀科普作品。我厅将择优向生态环境部推荐典型案例和优秀作品。提升生态环境科普作品创新研发能力，多渠道传播生态环境科学知识，展示生态环境科技成就，让科技成果惠及广大人民群众。（法规科技处牵头，各设区市生态环境局配合，省环境科学学会协办）

（八）组织环境保护科学技术奖科普作品征集活动。面向全社会征集2024年度环境保护科学技术奖科普作品，大力推进科技

资源科普化，鼓励科技工作者积极参与生态环境科普工作，推动实现科学普及与科技创新协调发展。（法规科技处牵头，各设区市生态环境局配合，省环境科学学会承办）

（九）组织江苏省“大学生在行动”志愿服务活动。以“青春科技志愿行，共筑美丽中国梦”为主题，组织全省高校大学生，针对农村农民、老人、儿童，社区居民，在校学生，企业工人以及广大社会公众，开展内容丰富、形式多样的生态环境科技志愿服务活动。传播生态环境科技知识和理念，弘扬志愿服务精神。

（省环境科学学会承办，法规科技处配合）

（十）组织大手拉小手生态环境科普联合行动。围绕“美丽中国”建设总要求，聚焦生态环境热点话题“生物多样性”“新污染物”“垃圾分类”“地下水”等内容面向青少年开展科普活动。成立“大手拉小手生态环境科普专家团”。积极动员科普基地、高校、场馆、企业共同参与，与中小学建立长效合作机制，组织新时代青少年生态环境科普活动。（省环境科学学会承办，法规科技处配合）

三、工作要求

（一）提高思想认识。深刻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科学普及与科技创新同等重要的重要论述，加强对科普工作的组织协调、服务引导和政策支持，不断提升生态环境科普内容和方法手段，确实提升生态环境领域科普能力。

（二）加强组织协调。发挥各自资源优势，紧扣主题，精心

策划好本地区本单位科普活动，提高活动策划水平，创新活动形式内容，不断提升活动影响力、社会参与度和群众满意度。

（三）提高安全意识。加强安全防范措施，精心组织各类活动，切实提高安全意识。各有关活动主办单位和承办单位，要认真制定科技活动周的安全应急预案，确保活动举办安全有序。

（四）加强宣传发动。充分调动生态环境系统工作人员、高校学生、广大社会群众的积极性，充分发挥主流媒体和新媒体的传播优势，向社会宣传生态环境科普活动，营造运用科学思维、科学方法、科技成果助力全面推进美丽江苏建设的良好氛围。

（五）做好总结反馈。认真制订活动方案，精心策划重点活动，认真总结，及时反馈，省生态环境厅将对表现优异的单位给予表扬。科技活动周结束后，请各设区市生态环境局、各有关单位于6月14日前在线填报《2024年科技周生态环境科普活动开展情况统计表》（网址：<https://www.wjx.cn/vm/mPx6iuO.aspx>）。

四、联系方式

（一）江苏省生态环境厅法规科技处 荆琳

电话：025-86266121

（二）江苏省环境科学学会 张晨

电话：025-86662310

（三）省生态环境科研联盟 戴莹

电话：025-52372075